

新竹市114年度「教保課程及幼兒學習研習」計畫

「重要議題融入課程：防災教育融入教保活動課程」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0月14日臺教國署幼字第1135602421號函辦理。

二、目的：

- (一)提供教保人員對於大環境變遷災害形成的基本認識。
- (二)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對幼兒防災概念的理解。
- (三)認識多種災害與應對策略，提升教保人員防教育的知識與應變能力。

三、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

四、承辦單位：新竹市民富國小附設幼兒園

研習承辦聯絡電話：5263793#890。盧美夙主任

五、研習地點：民富國小圖書室(西大路561號)

六、參加對象：新竹市已立案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校長、園長、主任、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學前特殊教育教師、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教師助理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七、辦理日期：114 年 05 月 17 日(星期六)09:00-12:00

八、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予〔教保專業〕標籤 3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

研習當天遲到 20 分鐘者扣除研習時數一小時，遲到 30 分鐘者，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

九、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

- (一)本市教保服務機構之教保服務人員、學前特殊教育相關人員及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須審核)，共計40人。
- (二)報名時間：指定日期前完成報名(開放報名為：04月17日~05月10日)。
- (三)錄取與請假：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請自個人信箱收取錄取通知信或自行至本市研習護照檢視錄取結果)，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請遞交「研習請假單」至本校完成請假。

十、錄取原則：

- (一)新竹市已立案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校長、園長、主任、教保服務人員(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學前特殊教育教師、特教學生助理人員、教師助理員、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為優先，若尚有名額，則開放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
- (二)未超過名額將全數錄取，超過名額則以報名先後順序限額錄取：

收托 150 人以下園所，每園限額 1-2 名原則錄取。

收托 150 人以上園所，每園限額 4 名原則錄取。

十一、研習課程表：

【下午場】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座姓名	講座 現職服務單位
09：00～12：00	一、幼兒園災害管理原則與實務介紹 (計畫、地圖、演練、防災教育) 二、教保人員面對地震與火災時緊急 應變練習 三、教保課程防災教育的實際操作與 分享。	單信瑜 副教授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土木工程學系

十二、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

講師/單信瑜	學歷：德克薩斯大學土木工程系博士 經歷： 2015~迄今 臺灣土壤與地下水環境保護協會理事 2013~迄今 社團法人台灣防災產業協會常務理事 2014~迄今 土木水利工程學會天然災害防治委員會委員 1999~迄今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土木工程國家標準技術委員會委員 1996~迄今 台灣區鑿井工業同業公會資深顧問 2012~迄今 新北市災害防救專門諮詢委員會委員 2010~迄今 苗栗縣環境影響評估委員會委員 2013~迄今 新北市教育局防災教育輔導團專家諮詢委員 2011~迄今 新竹市教育局防災教育輔導團專家諮詢委員……
--------	--

十三、工作人員分配表：

工作項目	工作 人員
統籌聯絡、教材印製分發及教材準備	1名
簽到、場地佈置	1名
照相、回饋單發放、回收	1名

十四、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及市府經費補助。

十五、附則：

- (一) 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差)假登記。

(二)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

十六、 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

- (一) 請學員務必遵守「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相關規定。
- (二) 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以及研習會場座位有限，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何人員(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
- (三) 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
- (四)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簽退)及上課，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
- (五) 會場無提供紙杯，請自備環保杯。
- (六) 當天不提供學員汽車停車位，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 (七) 研習學員請從西大路正門進出。